

台南市立後甲國中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一、二年級第二次定期考 日期、科目時間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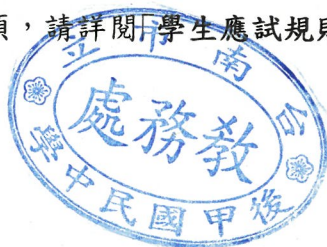
日期	年級 節次	一年級	二年級
5月12日 (星期一)	第一節	0820~0845 自習	0820~0845 自習
	第二節	0900~0905 英聽準備 0905~1000 英語 一年級：康軒 B2 L3~Review 2	0900~0905 英聽準備 0905~1000 英語 二年級：康軒 B4 L3~Review 2
	第三節	1010~1035 自習	1010~1035 自習
	第四節	1050~1150 社會 <u>公民</u> 一年級：翰林 B2 L3~L4 <u>歷史</u> 一年級：翰林 B2 L3~L4 <u>地理</u> 一年級：翰林 B2 L3~L4	1050~1150 社會 <u>公民</u> 二年級：翰林 B4 L3~L4 <u>歷史</u> 二年級：翰林 B4 L3~L4 <u>地理</u> 二年級：翰林 B4 L3~L4
	下午	正常上課	正常上課
5月13日 (星期二)	第一節	0820~0845 自習	0820~0845 自習
	第二節	0900~1000 數學 一年級：南一 B2 2-2~3-2	0900~1000 數學 二年級：康軒 B4 3-1~3-4 (要帶圓規及直尺)
	第三節	1010~1035 自習	1010~1035 自習
	第四節	1050~1150 國文 一年級：南一 L4~語(二)自學(二), 古文今讀 41~50 回	1050~1150 國文 二年級：翰林 B4 L4~L6 語(二) 自學(二), 古文今讀 101~ 110 回
	第五節	1315~1400 自習	1315~1400 自習
	第六節	1420~1445 自習	1420~1445 自習
	第七節	1500~1600 自然 一年級：康軒 B2 2-2~3-5	1500~1600 自然 二年級：翰林 B4 第 3、4 章

5月5日(星期一) 15:15~16:05 一、二年級寫作測驗

※寫作測驗僅可用黑色原子筆或墨水筆書寫。

※考社會科、二年級自然科,請考生攜帶 2B 鉛筆及橡皮擦

※考試注意事項,請詳閱「學生應試規則」



! ATTENTION

05/12英語科考試時間分配

0900-0905	英聽準備
0905	發放試卷
0910	一年級英聽播放
0920	二年級英聽播放
1000	考試結束

Curriculum Section